

##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新南山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南山控股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以紧急会议方式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以直接送达、邮件等方式发出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田俊彦先生召集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12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经审议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6 月 22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取消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19-040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田俊彦、张建国、赵建潮、陈波、李红卫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就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新南山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22 日